

#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监会、交易所发布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同时，董事会按照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加快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各项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7,261.06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30.63%；实现利润总额 19,483.57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上升 2.00%；实现净利润 17,015.96 万元，较上年度上升 1.22%。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同比增减
智能快件箱类设备	72,968.99	83.62%	-29.35%
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	5,088.52	5.83%	37.26%
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	1,132.64	1.30%	-16.21%
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	4,859.72	5.57%	-59.48%
其他	3,211.19	3.68%	-41.21%
合计	87,261.06	100.00%	-30.63%

注：单项与合计数存在差异因四舍五入导致。

### 二、2022 年度主要工作

#### （一）销售方面

### （1）国内外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海外销售收入 63,964.60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14.88%，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6.10%。海外销售收入下降主要因为海外客户受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导致订单需求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线上与海外老客户保持持续沟通，一方面及时响应客户需求以增强客户粘性，另一方面深入了解市场发展趋势以尝试新业务。公司在海外新客户、新市场拓展工作上取得一定进展，在北美、欧洲、南非以及中东等地区开发了一批新客户。同时，公司已开始将自动寄存柜类、恒温及售卖类以及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产品逐步向海外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国内销售收入 20,085.27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55.55%，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3.90%。国内销售收入下降主要因为客户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导致需求下降。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与国内老客户的持续沟通，及时配合客户需求和完成订单生产任务。同时，加大智能保管与交付细分市场拓展和客户挖掘力度，在取餐柜、充换电柜、计量物资储存柜等项目以及相关领域的业务拓展上取得一定成果。全资子公司智莱网盒继续推进自助电子寄存柜类、恒温及售卖类以及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的运营业务，运营设备铺设规模逐步增加。

### （2）产品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研发投入 6,663.18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29.05%，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7.64%。公司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强产品持续更新和技术迭代工作，向客户提供高品质且成熟的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加强研发内部制度建设，优化设计流程，提高设计质量和工艺标准。通过 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和 PMS（项目管理系统）细化研发项目立项，建立完善的项目评估和立项机制。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和人员优化工作，保障重点项目和核心人员的持续投入。丰富研发培训内容，加大人员培训力度，提高研发团队的整体素质。加强知识产权方面的申请和保护力度，保障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 （3）生产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优化改进生产工艺，减少生产环节中相关辅料使用，降低产品制造成本；引入自动化生产设备，部分制造环节以机器代替人工的方式，提高产品生产效率和整体质量。继续推行精细化生产管

理，加强原材料与半成品物料管控。根据订单生产任务，优化人员数量及内部架构，保留关键技术人才同时减少人员冗余。完成横岗工厂注销，湖北工厂承接由横岗工厂转移的订单生产任务。

#### （4）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质量改善小组持续推进各生产环节制造工艺改善和质量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产品制造和出厂质量管理。引入自动化检测设备代替人工检测，提高检测效率和准确率。加大供应商考核和物料抽检力度，提高物料入库合格率、保障产品的成品合格率。

#### （5）其他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推动公司内部工作流程和制度的规范化、合理化和科学化，进一步提高公司内部治理和风险控制能力。

公司完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结项工作，累计投入金额 7,093.59 万元，剩余资金 1,309.11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已完成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

公司审计部门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募投项目结项、物料采购、研发费用等专项事项进行审计，确保公司内部重大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相关制度。

公司按照年初审议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积极开展理财业务，提高了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 二、2022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	------	------	------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3月30日	<p>1、《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2、《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3、《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p> <p>4、《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p> <p>5、《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6、《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1、《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2、《关于2022年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p> <p>13、《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4、《关于修订〈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6、《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p>
---	--------------	------------	---

			<p>议案》；</p> <p>1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p> <p>18、《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9、《关于公司调整外汇套期保值额度的议案》；</p> <p>20、《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7 日	<p>1、《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 日	<p>1、《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p>
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p>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p> <p>6、《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9月20日	1、《关于选举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2、《关于聘请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请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关于组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5、《关于聘请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10月27日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股东大会决议的实施，为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科学决策和有效落实做出了卓有成效的贡献。

2022年度，公司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4月22日	1、《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2、《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3、《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

			<p>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10、《关于修订〈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调整外汇套期保值额度的议案》；</p>
2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5月17日	<p>1、《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3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9月16日	<p>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p>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建工作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于2022年9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2022年9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组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完成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建工作，具体如下：

（1）提名委员会：郝丹女士（主任委员）、邓志明先生、干龙琴女士；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邓志明先生（主任委员）、郝丹女士、干德义先生；

（3）审计委员会：邓志明先生（主任委员）、郝丹女士、干龙琴女士；

（4）战略委员会：干德义先生（主任委员）、王兴平先生、夏凌云先生、黄晓明先生；

#### 2、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要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邓志明先生、郝丹女士、干龙琴女士三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邓志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郝丹女士和董事干龙琴女士担任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等事项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审计委员会加强了公司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通过年报编制前与会计师的深入交流，了解年报审计计划和审计进度，确保2022年年度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审计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责，确保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执行，为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和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做出了贡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邓志明先生、郝丹女士、干德义先生三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邓志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郝丹女士、董事长干德义先生担任委员。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督公司董监高薪酬制度的执行，



提高了公司董监高勤勉尽责和服务股东的意识。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郝丹女士、邓志明先生、干龙琴女士三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郝丹女士担任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邓志明先生、董事干龙琴女士担任委员。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履职情况，确保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干德义先生、王兴平先生、夏凌云先生、黄晓明先生四位董事组成，董事长干德义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上年度发展战略执行情况的分析，同时结合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方向，对公司提出科学、合理的发展战略方面的建议，为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做出贡献。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列席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并作出独立判断，针对报告期内的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控股股东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核查，监督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3 年度，公司将继续秉持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认真执行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提高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督促管理层积极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力争完成当年的既定的经营计划和目标，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从维护中小股东合法利益出发，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让所有股东能够对公司及公司发展有着更好、更全面和更深入的了解。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